

苏州市人民政府文件

苏府人〔2021〕14号

市政府关于提请张伟同志职务调整的议案

市人大常委会：

因工作需要，提议：

张伟同志不再担任市住建局局长职务。

请审议决定。

市长：

2021年2月20日

